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2020-070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2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 118 弄 15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014,4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07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王佳芬、独立董事董叶顺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徐宏菁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2.01、标的资产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3、议案名称:2.02 交易对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4、议案名称:2.03 评估基准日、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5、议案名称:2.04 交易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6、议案名称:2.05 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7、议案名称:2.06 标的资产的交割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8、议案名称:2.07 标的资产过渡期期间损益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9、议案名称:2.08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0、议案名称:2.09 减值测试及补偿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1、议案名称:2.10 应收账款的特殊约定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2、议案名称:2.11 奖励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3、议案名称:2.12 交易完成后的标的公司运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4、议案名称:2.13 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5、议案名称: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16、议案名称:4、关于《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17、议案名称:5、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18、议案名称: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19、议案名称:7、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20、议案名称:8、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21、议案名称:9、关于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22、议案名称:10、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浙江通联道威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州衍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宪坤、裘方圆关于浙江华坤衍庆数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3、议案名称:11、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4、议案名称:12、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5、议案名称:13、关于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6、议案名称:14、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未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协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7、议案名称:15、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8、议案名称:1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1	标的资产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2	交易对方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3	评估基准日、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4	交易方式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5	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6	标的资产的交割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7	标的资产过渡期期间损益归属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8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09	减值测试及补偿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10	应收账款的特殊约定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11	奖励安排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12	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运作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2.13	决议有效期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3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4	关于《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5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7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 [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8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9	关于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5,887,254	99.2060	10,400	0.0649	116,750	0.7291
1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浙江通联道威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州衍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孟宪坤、裘方圆关于浙江华坤衍庆数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1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2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3	关于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4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5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6,003,754	99.9334	10,400	0.0649	250	0.001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计投票议案,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涂狮鹏、刘嘉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5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 月 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 月 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安文路 420 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6 日

至 2021 年 1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收购苏州海力电器有限公司相关业务资产的议案	√
2	关于收购 SUNTON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100%股权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57	春光科技	2020/12/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 2021 年 1 月 5 日 17:00 时以前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5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安文路 420 号公司六楼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等自理。

2、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安文路 420 号公司六楼证券部。

3、联系人:杨勤娟

4、联系电话:0579-82237156

5、联系传真:0579-89108214

6、电子邮箱:cgzqb@chinacgh.com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苏州海力电器有限公司相关业务资产的议案			
2	关于收购 SUNTON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100%股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0-111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黄金"或"公司")控股股东赵美光先生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嘉兴凯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凯铖")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述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通过本次协议转让,嘉兴凯铖将成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因王建华先生直接持有赤峰黄金无限售流通股 98,170,771 股,并认购嘉兴凯铖 49.9750%的出资份额,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后,嘉兴凯铖与王建华为一致行动人。该权益变动属于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收到控股股东赵美光先生、嘉兴凯铖及董事长王建华先生发送的通知,赵美光先生拟将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予嘉兴凯铖。具体如下:

2020 年 12 月 16 日,赵美光先生与嘉兴凯铖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赵美光先生向嘉兴凯铖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89,644,46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9%。

本次权益变动前,赵美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6,408,011 股,占总股本的 22.62%,赵美光先生与北京瀚丰中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赵桂香、赵桂媛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2,216,3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8%;王建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8,170,7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0%,嘉兴凯铖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赵美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6,763,548 股,占总股本的 17.23%,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2,571,899 股,占总股本的 20.59%;嘉兴凯铖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9,644,463 股,占总股本的 5.39%,因王建华先生认购嘉兴凯铖 49.9750%的出资份额,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后,嘉兴凯铖与王建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7,815,2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29%。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赵美光先生。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转让方基本情况

姓名	赵美光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22022519620608****		
住所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小井甲 7 号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2、受让方基本情况

名称:嘉兴凯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2JF6Q52N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李伟)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61 室-5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实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受让方一致行动人

姓名	王建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7072119560216****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金石矿业广场 A 座 9 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转让当事人

转让方:赵美光(甲方)

受让方:嘉兴凯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

2、标的股份

甲方拟将其持有的赤峰黄金 89,644,46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赤峰黄金总股本的 5.39%,以下简称"标的股份"),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标的股份。

3、标的股份转让价格

经双方协商同意,确定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20 元(以下简称"每股价格"),该价格为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共同签署之日前一个交易日赤峰黄金股票收盘价格的 100% 。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份转让款按转让股份数乘以每股价格确定,共计人民币壹拾伍亿肆仟壹佰捌拾捌万肆仟柒佰陆拾叁元陆角(小写:?1,541,884,763.6 元)(以下简称"转让总价")。

4、支付安排

标的股份的转让总价为人民币壹拾伍亿肆仟壹佰捌拾捌万肆仟柒佰陆拾叁元陆角,分二期支付。

第一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为转让总价的 50%,即人民币柒亿柒仟零玖拾肆万贰仟叁佰捌拾壹元捌角(小写:?770,942,381.8 元)。乙方应于下列先决条件全部满足或被乙方豁免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或者分次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

(1)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已经签署并生效;

(2)本次交易已经通过所需的内外部审批手续和/或决议流程;

(3)甲方在本协议中的保证及承诺持续满足并有效,不存在违反本协议项下义务和责任的情况;

(4)本次交易不存在其他违反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定的情形。

第二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为转让总价的 50%。甲方在本协议中的保证及承诺持续满足并有效,不存在违反本协议项下义务和责任的前提下,乙方应于本次交易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第二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

5、签署及生效时间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签署,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0-056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上证公函【2020】2733 号《关于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说明和补充披露。

1、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披露拟通过资产置换及现金方式分别购买燕京饭店 100%股权及两艘干散货船的资产交易方案,交易作价合计约 23 亿元,目前尚未实施。本次重大资产出售预案披露,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海物流拟将其下属子公司 GCL IM 与交易对方新设子公司 Imola Merger 根据美国法律进行合并,合并完成后交易对方持有 GCL IM 100%股权,Imola Merger 终止存续。GCL IM 为投资管理公司,其下属公司英迈国际为主要业务经营主体。经测算,标的公司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相应指标的 96.93%、113.65%和 100.00%。

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上市公司资产置入及本次出售 GCL IM 之间关系,是否为一揽子交易,是否互为前提条件。如是,请说明公司资产置入进展情况,目前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资产置入无法完成,对本次资产出售交易的影响。(2)结合前述情况,说明本次出售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可能导致公司主要资产为现金或无具体经营业务,是否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预案披露,标的资产预估值合计约为 145,321.74 万美元,其持有的英迈国际的 100%股权的资产预估值合计约为 582,561.91 万美元。公司就出售标的资产获得的对价,包括交割日现金支付对价和额外支付对价两部分。其中,交割日现金支付对价为 590,000 万美元,但需减去预估价值减损金额,减去卖方要求买方在交割日支付的交易费用,减去交割日 GCL IM 和 GCL IH 应偿付的债务金额,减去相当于公司间应收账款余额(指卖方及其关联方对 GCL IM 和 GCL IH 的欠款(或因税务目的而被视为欠款)的总额)在交割日超过 35,000 万美元之金额的 10%(如适用),加上计时费(以锁箱时间后一日至交割日之间时间计算,每个月 2,000 万美元,不足一个月则按比例计算),加上交割日 GCL IM 和 GCL IH 所拥有的包括现金,现金等价物、存款或类似流动资产等在内的现金资产(未经买方书面同意,交割日 GCL IM 和 GCL IH 所拥有的现金资产不得超过 40,000 万美元)。此外,交割日后 180 天内买方应向卖方出具最终确认函,就价值减损金额以及额外交易费用等非价值减损金额进行确认,并确认交割日现金支付对价是否需要作相应调整。

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标的资产与英迈国际预估值差异的原因。(2)具体说明"预估价值减损金额"、"交易费用"、"、交割日 GCL IM 和 GCL IH 应偿付的债务具体金额"、"应收账款余额"、"锁箱时间"等内容及计算方式,以及设置相应金额限制或比例的原因及依据。(3)非价值减损金额确认依据以及是否纳入评估范围。(4)经调整后的交割日现金支付对价与预估值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预案披露,除交割日现金支付对价 590,000 万美元外,交割日后,买方应根据情况支付卖方不超过合计 32,500 万美元额外支付对价。若标的公司 2021 财年调整后 EBITDA 不低于 135,000 万美元,则额外支付对价为 32,500 万美元。若标的公司上述调整后 EBITDA 金额不高于 121,500 万美元,则额外支付对价为 0 美元。若标的公司上述调整后 EBITDA 介于 121,500 万美元至 135,000 万美元之间,则额外支付对价将按比例计算。同时,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收购英迈国际股权完成交割,合计支付总价款约 59.82 亿美元。公开信息显示,自 2016 年收购英迈国际股权以来,公司未对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结合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无法对标的资产实施控制的情况下,说明本次交易设置以标的业绩为依据的支付安排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2)结合标的资产历年 EBITDA 具体金额以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说明设定 EBITDA 不低于 135,000 万美元的依据,以及未来收取额外支付对价的可实现性,或有对价的计量依据和相关会计处理。(3)结合前述情况,说明交割日现金支付对价是否能够真实反映标的资产估值,是否有损上市公司的利益。(4)结合公司前期未对标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等情况,说明本次交易预估值与 2016 年收购价格之间的差异原因,以及本次评估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4、预案披露,本次交易对方 Imol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是为本次交易之目的专门设立的公司。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及资产过户具体安排及进度,是否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利益。(2)结合交易对方的资产及财务状况,说明其是否具备支付能力、本次交易价款的资金来源,筹措资金的进展情况。(3)交易对方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款是否存在最终来自公司及控股股东等关联方的情况。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5、预案披露,GCL IH 的 100%股权已被质押予中国农业银行纽约分行为代理人的银团,并已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同时,GCL IM 已根据协议约定同意将其持有的 GCL IH 12.5%股权质押予 Kelley Asset Holding Ltd.,但尚未办理质押登记手续。根据 Kelley Asset Holding Ltd.出具的同意函,其已同意上市公司进行本次交易,并同意在相关债务清偿后终止相关股权质押的权利。本次交易尚待取得中国农业银行纽约分行为代理人的银团等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函。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截至目前与债权人及质押权人沟通的最新进展,预计取得同意函时间,是否存在重大障碍。(2)GCL IM 将 GCL IH 部分股权质押予 Kelley Asset Holding Ltd.的相关依据和原因,前期是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结合上述情况,补充披露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及应对措施。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6、预案披露,2016 年 12 月 5 日,海航科技收购英迈国际股权交易完成交割,合计支付总价款约 59.82 亿美元。该交易的收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联合投资和银行借款,其中,公司自有资金为 87 亿元,联合投资方国华人寿投资金额为 40 亿元,剩余部分均为银行借款。2018 年至今,受公司整体流动资金压力较大的影响,公司与银团多次积极协商延期偿还事宜,并已多次延期支付并购贷款本金。同时,根据公司前次重组报告书,未来贷款偿还的资金来源为英迈国际分红以及公司提供现金流等,此外公司不排除通过非公开发行归还贷款计划。标的资产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 33,966,077 千美元、47,423,593 千美元、50,845,575 千美元,净利润分别为 231,318 千美元、159,782 千美元、70,035 千美元。

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截至目前,并购贷款偿付进展,尚未偿付本金、利息金额及展期情况。(2)结合自前次重组至今,英迈国际历年经营状况、分红金额以及公司提供资金等情况,说明并购贷款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及公司已采取应对措施。(3)结合前次重组的相关信息披露,说明并购贷款偿付是否符合预期,是否与前次重组信息披露一致,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切实充分。(4)结合英迈国际经营以及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情况,说明自收购以来英迈国际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影响。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7、预案披露,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海航科技的资产负债率为 84.49%。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实现大量资金回笼,可供偿还并购贷款及相关债务本金及利息,同时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缓解公司的流动性压力,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同时,根据公司前次重组报告书,2016 年 7 月 4 日,天海投资、上海德潼、国华人寿成立上海标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标基),对英迈国际进行股权投资。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结合上海标基关于利润分配具体约定,说明交易完成后还款的具体安排及偿付金额,包括不限于对并购贷款偿付、联合投资方国华人寿的投资偿还等,是否存在公司需额外履行补偿义务等情况。(2)预计公司回笼资金的金额,并结合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规划,明确回笼资金具体用途,是否有利于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3)预计交易完成后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8、公司半年报显示,公司存在其他应收 GCL IM、GCL IH 款项合计约 19 亿元。同时,公司存在为子公司提供约 322 亿元大额担保。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上述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及具体用途,交易完成后相关款项偿付安排。(2)自 2016 年收购以来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及担保情况及后续偿付安排。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收到问询函立即披露,在 5 个交易日内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涉及的相关问题,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为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ST 舍得 公告编号:2020-101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权司法拍卖,系拍卖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70%的股权。目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射洪市人民政府,若该股权司法拍卖最终成交,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本次股权司法拍卖是因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资金往来纠纷案,蓬溪县人民法院履行的执行程序。有关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与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占用纠纷诉讼事项,法院尚未审理完毕,公司目前无法确定是否能通过本次股权司法拍卖获得清偿。

●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通过蓬溪县人民法院网站获悉,蓬溪县人民法院委托遂宁市聚鑫拍卖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10 时在四川省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蓬溪县分中心,对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洋控股")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牌舍得集团")70%的股权进行拍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股权的基本情况

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梦东方")因与天洋控股资金往来事项,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对天洋控股及相关人员起诉,并申请对天洋控股持有的沱牌舍得集团 70%股权和相关人员财产采取诉讼保全措施。因欠款往来次数为三次且时间不同,分属不同合同纠纷,故分别立案起诉,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裁定对天洋控股持有沱牌舍得集团 70%的股权分三次予以冻结,执行裁定书文号分别为:【(2019)川 09 民初 34 号】、【(2019)川 09 民初 35 号】、【(2019)川 09 民初 33 号】。

后经双方友好协商,天洋控股与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达成和解共识并签订民事调解书,民事调解书文号分别为:【(2019)川 09 民初 34 号】、【(2019)川 09 民初 35 号】、【(2019)川 09 民初 33 号】。

因天洋控股未按上述民事调解书约定的期限履行支付义务,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0 年 9 月 22 日,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三份执行裁定书【(2020)川 09 执 323 号】、【(2020)川 09 执 324 号】、【(2020)川 09 执 325 号】,裁定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川 09 民初 34 号】、【(2019)川 09 民初 35 号】、【(2019)川 09 民初 33 号】民事调解书由蓬溪县人民法院执行。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舍得酒业关于网络传闻的补充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舍得酒业关于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冻结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现该案进入执行程序,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申请拍卖天洋控股持有的沱牌舍得集团 70%的股权。

二、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一)拍卖标的: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70%的股权。

(二)拍卖标的权属所有人: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拍卖机构:遂宁市聚鑫拍卖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栖霞路 2 号奥城玫瑰花园商业 6 栋 4 层 4 号

联系人:王家全 联系电话:13982508566

(四)竞买人条件:

1、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规定的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均可参加竞买;

2、受让方受让股权后将受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约束,请竞买人详细了解公司相关制度和章程。

(五)与本案拍卖财产有关的担保物权人、优先权人或者其他优先权人于拍卖日到场;优先购买权人届时未到场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其他参加竞买的单位和个人需要了解上述拍卖物的起拍价、拍卖时间、地点、拍卖公告刊登的媒体及拍卖中有关事宜的,请直接与遂宁市聚鑫拍卖有限公司联系人王家全联系。

(六)特别提示:

1、2019 年 6 月 24 日,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将其持有的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70%的股权进行质押,并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办理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2、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承载多起债务且具有不确定性。

(七)竞买人在竞拍前请务必联系拍卖机构索取拍卖须知,未尽事宜请直接向蓬溪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涉物办及拍卖机构咨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股权司法拍卖,系拍卖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70%的股权。目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射洪市人民政府,若该股权司法拍卖最终成交,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了《舍得酒业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经公司自查,截止 2020 年 8 月 19 日,天洋控股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本金 44,000.00 万元,资金占用利息 3,486.00 万元,合计 47,486.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天洋控股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本次股权司法拍卖是因天洋控股与公司控股股东沱牌舍得集团及其子公司四川梦东方资金往来纠纷案,蓬溪县人民法院履行的执行程序。有关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与天洋控股的资金占用纠纷诉讼事项,法院尚未审理完毕,公司目前无法确定是否能通过本次股权司法拍卖获得清偿。

(五)截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对天洋控股的贷款余额为 128,955 万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舍得酒业关于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冻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六)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 B 股 编号:临 2020-069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1 月,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合并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载运量	2020 年 11 月			2020 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收入客公里(RPK)(百万)					
国内	6098.97	-4.12	-14.00	47561.22	-55.14
地区	0.00	–	–	26.18	-94.64
国际	70.50	-23.07	-96.46	3155.38	-89.91
合计	6169.47	-4.39	-32.31	50742.79	-63.17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国内	594.36	-1.38	-15.07	4572.19	-54.52
地区	0.00	–	–	2.36	-94.71
国际	68.08	53.92	-73.10	718.47	-80.67
合计	662.44	2.41	-30.68	5293.02	-61.68
收入吨公里——货邮运(百万)					
国内	49.98	29.44	-26.37	380.24	-48.78
地区	0.00	–	–	0.10	-94.53
国际	61.81	71.38	-18.46	442.55	-54.76
合计	111.79	49.70	-22.28	822.90	-52.22
载客人数(千人)					
国内	4055.01	-6.61	-14.52	32319.83	-55.48
地区	0.00	–	–	18.51	-93.92
国际	7.80	-22.93	-97.61	473.53	-90.71
合计	4062.81	-6.65	-20.16	32811.87	-57.93
货运及邮运量(千吨)					
国内	29.48	22.83	-26.35	224.84	-48.00
地区	0.00	–	–	0.06	-94.61
国际	6.00	63.57	-24.33	42.32	-59.90
合计	35.49	28.23	-26.16	267.22	-50.42

载运力	2020 年 11 月			2020 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可利用客公里(ASK)(百万)					
国内	7915.27	0.87	-6.80	63213.87	-47.65
地区	0.00	–	–	48.37	-92.62
国际	138.45	-33.81	-95.24	5029.66	-88.38
合计	8053.72	-0.03	-29.62	68291.90	-58.53
可利用吨公里(ATK)(百万)					
国内	755.98	-0.63	-14.60	5877.10	-53.97
地区	0.00	–	–	3.74	-93.88
国际	96.35	33.73	-71.02	1053.17	-79.04
合计	852.33	2.34	-30.21	6934.02	-61.16
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百万)					
国内	211.59	7.55	-16.44	1685.16	-51.27
地区	0.00	–	–	1.48	-91.89
国际	90.08	41.01	-41.98	777.26	-66.00
合计	301.67	15.75	-26.34	2463.90	-57.24

载运率	2020 年 11 月			2020 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客座率(RPK/ASK)					
国内	77.05	-4.02	-6.45	75.24	-12.57
地区	–	–	–	54.13	-20.41
国际	50.92	7.11	-17.65	62.74	-9.52
合计	76.60	-3.50	-3.04	74.30	-9.37
货邮载运率					
国内	23.62	4.00	-3.19	22.56	1.10
地区	–	–	–	6.81	-3.28
国际	68.61	12.16	19.79	56.94	14.16
合计	37.06	8.40	1.94	33.40	3.51
总体载运率(RTK/ATK)					
国内	78.62	-0.59	-0.44	77.80	-0.93
地区	–	–	–	63.14	-10.00
国际	70.66	9.27	-5.45	68.22	-5.74
合计	77.72	0.05	-0.52	76.33	-1.04

注:1、以上数据包括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和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的生产运输统计数据;

2、受疫情影响,本月地区航线全线停飞;

3、收入客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旅客人数;

4、收入吨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乘客及货物)吨位量;

5、收入吨公里—货邮运是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量;

6、可利用客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可出售座位数量;

7、可利用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用运载吨位数量;

8、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是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9、客座率指以收入客公里除以可利用客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10、货邮载运率指以收入吨公里—货邮运除以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所得的百分比;

11、总体载运率指以收入吨公里除以可利用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2020 年 11 月,本集团无引进、退出飞机。截至 2020 年 11 月底,本集团合计运营 346 架飞机。

本月,本集团新增南京=洛杉矶等 2 条客载货包机航线;浦东-海参崴-北京等 9 条客运包机航线。

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经营数据根据公司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未经审计,存在调整的可能性。上述经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经营数据的权利。公司披露的月度经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七日